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
第二十次全会会议记录

日期： 2019 年 2 月 28 日(星期四)

时间： 下午 2 时 30 分至 4 时 56 分

地点： 九龙观塘观塘道 392 号创纪之城 6 期 20 楼 05-07 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主席

陈振彬太平绅士, GBS

副主席

洪锦铨先生, MH

议员

欧阳均诺先生

毕东尼先生

陈俊杰先生

陈国华先生, BBS, MH

陈华裕太平绅士, MH

陈耀雄先生

郑景阳先生

郑强峰先生

张培刚先生

张顺华先生, MH

张姚彬先生

蔡泽鸿先生

符碧珍女士

何启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金 坚女士

简铭东先生

黎树濠太平绅士, BBS, MH

吕东孩先生, MH

马轶超先生

莫建成先生

颜汶羽先生

柯创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苏冠聪先生

苏丽珍太平绅士, MH

谭肇卓先生

邓咏骏先生

谢淑珍女士

黄子健先生

黄春平先生, MH

叶兴国太平绅士, BBS, MH

姚柏良先生, MH

出席会议的政府部门/机构代表

谢凌骏先生, JP	观塘民政事务专员
蔡姿嫻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1)
赵广坚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2)
区礼尧高级警司	警务处秀茂坪区副指挥官
陈国基总警司	警务处观塘区指挥官
段雅伦先生	警务处秀茂坪区警民关系主任
谭汝禧先生	警务处观塘区警民关系主任
吴良瑞先生	运输署总运输主任/房屋计划
陆子慧先生	房屋署物业管理总经理(东九龙)
梁溢景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环境卫生总监
梁兆球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总工程师/东 2
顾国丽女士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福利专员
陈婉贞女士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助理福利专员 1
黎美玲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谭瑰仪女士	房屋署总建筑师(2)	议项 II
陈少萍女士	房屋署高级建筑师(10)	
劳连发先生	香港房屋协会总经理(物业策划及发展)	
蔡国平先生	香港房屋协会高级经理(物业策划及发展)	
符肇廉先生	香港房屋协会助理总经理(企业及社区关系)	
关嘉佩女士	规划署高级城市规划师/九龙 5	
陈论明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级工程师/6(东)	

秘书

李贤斌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列席者:

甘远清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1)
梁燕屏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2)
陈开明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3)
周德心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高楚翘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缺席者：

陈汶坚先生

张琪腾先生

主席欢迎所有与会人士出席会议。主席指出是次为猪年的第一次全会会议，并恭祝议员事事顺利、龙马精神、身壮力健，并且在地区事务，继续积极参与，携手合作，共同建立一个和谐及充满活力的观塘。

2. 主席亦欢迎首次出席观塘区议会会议的社会福利署新任观塘区福利专员顾国丽女士及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周德心女士。

议项 I－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3. 大会通过有关会议记录。

议项 II－安达臣道石矿场 R2-2 至 R2-8 用地公营房屋发展计划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9/2019 号)

4. 主席报告，指在是次会议的其他事项中有一项与本议项相关的动议。为了令讨论能更有效率、统一及连贯，主席建议先由部门介绍发展计划文件，然后由提出动议的议员介绍动议，然后作综合讨论。大会一致同意。

5. 主席欢迎房屋署总建筑师(2)谭瑰仪女士、高级建筑师(26)孙惠民先生、高级建筑师(10)陈少萍女士、高级土木工程师(2)梁凯杰先生和高级规划师(3)施丽虹女士、香港房屋协会(房协)总经理(物业策划及发展)劳连发先生、高级经理(物业策划及发展)蔡国平先生和助理总经理(企业及社区关系)符肇廉先生、规划署高级城市规划师/九龙 5 关嘉佩女士，以及土木工程拓展署总工程师/东 2 梁兆球先生和高级工程师/6(东)陈论明先生出席会议协助讨论。

6. 谭女士利用电脑投影片介绍文件第 9/2019 号中有关香港房屋委员会(房委会)及房协拟建的共七项公营房屋项目及简介相关的整个石矿场用地发展。

7. 议员提出的查询及意见如下：

7.1 苏冠聪议员查询署方会如何就未来新增人口安排公共交通配套，以及是否会有一条铁路与屋苑同期落成。他补充指对文件内容予以强烈反对。

- 7.2 符碧珍议员指出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的已入伙居民的日常出入加重了四顺区的公共交通压力，因此她建议运输署调整由新清水湾道一带转入彩虹港铁路站的公共交通流量，以及尽快兴建铁路服务邻近居民，并应在兴建铁路后才考虑在安达臣道石矿场地盘兴建更多公共房屋。
- 7.3 柯创盛议员关注目前安达区及安泰区的社福、交通、零售、教育及社区设施的严重不足。他指出若再增加人口，便将严重加重观塘区的负荷，相关交通配套问题并非用小修小补的方式便能解决，否则居民的生活质素会受影响。他查询署方有否拟订完善解决方案，以应付议员就交通配套等设施不足的问题。
- 7.4 何启明议员指出行政长官施政报告曾提出在规划土地发展房屋计划时，交通运输基建的计划必须先行。他表示中九龙干线在 2025 年才落成，有关的房屋发展却希望在 2024 年入伙()，有关的规划并不完善。他指出，就停车位的规划方面，目前安达区及安泰区已不能应付居民的需求，到处皆有违泊情况；就学校规划，学校启用时间亦会滞后于屋苑入伙时间。他建议署方早日协调相关规划。
- 7.5 郑景阳议员指文件中的计划及交通规划(大型基建、停车设施及铁路)未能同时进行，并估计学校亦未能同步落成，故未能支持文件中的建议。
- 7.6 谭肇卓议员指文件中建议的配套设施很大机会未能实践，加上地盘范围位处西贡区，拟建设施却会影响观塘区，因此对文件并不支持。
- 7.7 莫建成议员表示安达臣道的安达邨及安泰邨发展对周边交通配套、学校、社福设施及街市的需求仍未得以解决或纾缓，建议署方就多方面作整体而具前瞻性的规划。他目前未能支持文件。
- 7.8 蔡泽鸿议员指出虽然文件提及在以往的观塘区议会会议上有关计划获区议员大体上同意，然而有关提及并不准确，因为在当日的讨论中，有关的房屋发展为私营房屋发

展。而他亦尤其不同意文件中就新清水湾道全日车流量数目的估算。他指出在安达邨及安泰邨入伙后，上述路段的车流量已超负荷，而且停车位严重不足，再加上区内的街市租金亦偏贵。他将提出临时动议，反对署方文件。

- 7.9 黄春平议员指出文件有严重缺失，特别是附件四「公共运输服务」的问题更为明显。该附件并无提供数据、规划详情、对外交通安排等，亦没有交代新发展区的居民及车辆如何下山至市区；对秀茂坪、宝达、四顺区、甚至坪石及彩云一带所造成的交通挤塞，亦没有提供改善措施建议。他可以预见目前文件建议的地盘将与安达、安泰及三彩一样成为孤岛。
- 7.10 苏丽珍议员指「东九龙铁路线」的落成应与屋苑及小学校舍的落成同步、R-2 位置应兴建行人天桥以把安泰邨连接至安达邨，以及应就人工湖安排合适的接驳交通。她建议署方就目前建议地盘规划好周边各项配套，包括兴建通往西贡区的行车路，使未来居民能安居乐业。
- 7.11 马轶超议员表示政府设立运输及房屋局(运房局)的原意是希望在兴建房屋的同时亦能好好规划交通运输配套。他支持同时落成「东九龙铁路线」的动议。
- 7.12 张姚彬议员指出交通配套规划十分重要，当中则以尽快落实「东九龙铁路线」以集体运输模式疏导居民为最重要。就学校的规划，他建议署方须与教育局商讨，确保学校在屋苑落成时能尽快收生，避免教育服务供求失衡。基于上述考虑，他未能支持文件。
- 7.13 陈华裕议员指出署方主要是因沟通不足而令议员有错觉各方面配套设施均未能同步落成，因此他呼吁相关部门与议员就计划多加沟通。他亦指出就地盘的公 / 私营房屋比例，署方须小心平衡，维持良好的住屋生态。
- 7.14 张顺华议员指出文件中提及区议会大体上支持建议的房屋计划，其实并未全面反映事实，而是次会议中大部分议员亦没有支持该计划。他建议署方考虑：(i)与民政事务处联络，商讨能否将有关地盘划归观塘区，因为大部分居民

均将使用观塘的资源；(ii)尽快兴建集体运输工具，以迅速疏导在早上繁忙时间上班的居民；及(iii)在目前的停车场规划指引下作更多弹性处理，例如在停车位短缺的情况下运用科技采用两层或多层泊车系统，以节省空间。此外，他反对文件所提出有如将市民搬进市区中的孤岛的提议。

7.15 黎树濠议员建议署方审慎考虑交通配套的需求，如方便居民上班、上学、求诊等。同时亦应尽快兴建「东九龙铁路线」，并使之与拟建屋苑同步落成，以整体解决地区交通问题。

7.16 洪锦铨议员建议署方考虑因应文件配套规划不切实际及与其他部门联系失效的情况，重新就有关计划作咨询，并再次在区议会全会详细讨论各项配合安排和配套。

7.17 简铭东议员指出在已入伙的安达邨及安泰邨，便利居民上班及上学的巴士接驳服务十分不理想，而蓝田区居民往返学校的交通也有相若情况。就停车位规划，他建议署方重新作整体考虑及规划，以应付居民实际需要。

7.18 张培刚议员表示不支持文件，以及认为相关配套十分不理想，例如教育设施、诊所配套、购物及零售设施，而湿货街市亦需要有 40 个档口或以上。他亦介绍动议内容：「要求东九龙铁路线与安达臣道石矿场用地公营房屋发展计划同期落成」。他亦提醒署方需跟进把连接连德道与秀茂坪道的行车天桥延伸至宝琳路一事。他表示未能支持文件，因为文件连基本的交通配套服务亦未有规划。署方应待重新咨询及增强配套设施后才再咨询区议会。

8. 署方就议员的意见回应如下：

8.1 对交通、学校、零售、社福设施的关心：署方解释，了解地区对上述设施能否与屋苑同期落成的关心，所以早已与相关的政策局 / 部门紧密商议相关落成时间表，亦会积极与局/部门随后跟进，以帮助有需要的地区设施能与屋苑同期落成。规划署补充指地盘内已预留「政府、机构及社区(GIC)」用地发展学校、体育馆、社区会堂、地区社福服务及其他政府设施，相关部门亦正跟进。

- 8.2 「东九龙铁路线」：署方指出该线正由运房局及路政署铁路拓展处跟进，而香港铁路有限公司(港铁公司)亦已应政府邀请就该铁路的准备工程提交建议书。运房局、路政署及相关部门已就建议书作初步评估，并向港铁公司提出意见及要求其进一步提供资料，以确保建议切实可行，并能为社区带来最大裨益。推展铁路的细节则视乎日后工程的详细环境及财务研究结果、是否有足够资源、最新客运量需求评估等因素而定，政府会按既定程序在敲定铁路方案前，就方案的具体走线、车站位置、推展方式、成本估算、融资模式及实际推展时间细节咨询持份者，包括相关区议会。
- 8.3 地面公共交通：署方指出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已在石矿场北面兴建一个公共运输总站，预计在 2022 年落成，可容纳专营巴士、专线小巴等，当局亦会因应工程进度适时规划相关的交通安排，以应付新发展区乘客的需求。在制定有关安排时，当局会参考相关因素，如交通评估报告、公共交通服务营办商的建议、道路交通情况、地区人士意见等，并就各项建议方案咨询相关区议会的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 8.4 停车位安排：房委会和房协会参照《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并咨询相关政府部门及机构，以制定合适的屋苑设施，包括居民及访客泊车设施，并以上述准则的比例上限及考虑区内需求进行配置。至于公共泊车设施，相关部门会以「一地多用」的原则，研究在安达臣道石矿场地盘内的「政府、机构及社区(GIC)」用地尽量加设公众停车位的可行性，以达致地尽其用的目标。规划署代表补充指《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内有关各类型车辆的泊车标准，是由相关政策局及部门主导，如部门提出检讨相关标准的建议，规划署会配合并充当统筹的工作。
- 8.5 学校配套：署方表示石矿场地盘内有三幅学校用地，分别分配予两间小学及一间中学，教育局正按既定机制进行相关的建校工程前期筹备工作。按目前规划，校舍落成日期将可配合房屋发展的落成日期，即相继于 2024 年至 2026 年左右。

8.6 零售设施：考虑到有关房屋发展的地盘稍离开现有的零售设施，而整个石矿场用地内的三幅商业用地亦未必能配合屋苑落成日期，故房委会会在 R2-5 地盘预留 1,000 平方米作零售设施之用，而房协则会在 R2-3 及 R2-4 地盘预留 600 及 1 100 平方米作零售设施之用。此外，署方于去年十一月二十日咨询房屋事务委员会的 RS-1 用地公营房屋发展计划内也会预留 700 平方米作零售设施之用。

9. 署方承诺会将议员于会上提出的意见反映予相关政策局 / 政府部门，例如路政署、运房局等。规划署代表补充指地盘内已预留「政府、机构及社区 (GIC)」用地发展不同设施以服务市民。当局亦十分明白地区人士希望房屋入伙及相关配套同时启用的诉求，各政府部门亦正就此事协调。此外，在改拨有关用地作公营房屋发展后，在地盘内的公私营房屋发展比例为九(公营)比一(私营)。土拓署补充指去年已就秀茂坪及连德道天桥交通改善措施展开工程，以及已聘请顾问公司研究秀茂坪道及清水湾道一带的交通设施改善方案，例如延长在新清水湾道近彩兴里附近的巴士站、延长在秀茂坪道的巴士站等，以期于屋苑落成时能进一步改善附近交通情况。

10. 主席宣布收到下述两个动议：

动议(一)

11. 主席报告收到一项由黄春平议员、洪锦铨议员、苏丽珍议员、陈耀雄议员、符碧珍议员、简铭东议员、张培刚议员、柯创盛议员、何启明议员、姚柏良议员、张顺华议员、吕东孩议员、张琪腾议员和黎树濠议员提出，并获陈国华议员、颜汶羽议员、陈俊杰议员、张姚彬议员、陈华裕议员、叶兴国议员、徐海山议员、邓咏骏议员、谭肇卓议员、郑强峰议员、金坚议员、马轶超议员和欧阳均诺议员和议的动议，内容如下：

「要求东九龙铁路线与安达臣道石矿场用地公营房屋发展计划同期落成」

12. 经讨论及投票后，动议以 33 票赞成、0 票反对及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临时动议(一)

13. 主席报告收到一项由蔡泽鸿议员提出，并获莫建成议员、黄子健议员、苏冠聪议员、郑景阳议员和毕东尼议员和议的临时动议，内容如下：

「观塘区议会 2 月 28 日区议会会议上，就议项「安达臣道石矿场 R2-2 至 R2-8 用地」，对房屋署及房屋协会等部门提出的规划文件表达强烈反对并不支持。我们要求相关部门重新咨询区议会并就交通配套、社福设施、车位等重新规划。」

14. 经讨论后，原动议中的「表达强烈反对」以「并不支持」作取代，并于「交通」后加上「配套」二字。修订动议人为邓咏骏议员，和议人为姚柏良议员、苏丽珍议员、谭肇卓议员和简铭东议员。

15. 经讨论及投票后，修订临时动议以 31 票赞成、0 票反对及 1 票弃权，获得通过。

16. 主席呼吁署方从速跟进上述已获通过的动议及临时动议。

(毕东尼议员于下午 2 时 36 分到场，陈耀雄议员于下午 3 时 57 分离开会场。)

议项 III－观塘区地区主导行动计划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0/2019 号)

17.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周德心女士介绍文件。

18. 大会备悉有关文件。

议项 IV－地区小型工程事宜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1/2019 号)

19. 秘书介绍文件。

20. 大会通过有关文件。

议项 V—2018/19 年度观塘区议会财政报告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2/2019 号)

21. 秘书介绍文件。

22. 大会通过有关文件。

议项 VI—地区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及专责小组主席报告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3/2019 号及 14/2019 号)

23. 秘书介绍文件。

24. 大会备悉有关文件。

议项 VII—2019/20 年度观塘区议会获民政事务总署分配预期拨款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5/2019 号)

25. 秘书介绍文件。

26. 大会通过有关文件。

议项 VIII—其他事项

(A) 动议：要求「东九龙铁路线」与「安达臣道石矿场用地公营房屋发展计
划」同期落成

27. 主席宣布刚才在讨论议项 II 时已处理张培刚议员等人的动议。

(B) 油塘工业区环境污染问题

28. 吕东孩议员指政府数年前已把油塘工业区规划为住宅及商业发展区，目前除有数个住宅屋苑已入伙及有数个住宅屋苑正在兴建外，还有两个大型住宅项目即将展开，惟区内仍有四个混凝土厂正在运作，其带来的大批重型车辆引致交通阻塞、环境污染、渠道淤塞等；附近的废铁回收厂亦引致噪音污染。因此，区内居民呼吁政府尽快搬迁上述引致环境问题的单位。他亦收集了 1 500 名居民的签名，表达上述诉求，并建议相关部门积极跟进。

29. 主席建议吕议员亲自去信相关政府部门，民政事务处亦可同时联络有关

部门跟进。

(C) 邀请教育局局长参与区议会全会会议

30. 蔡泽鸿议员指出区议会社会服务委员会经常讨论区内学额问题，因此建议邀请教育局高层到区议会讨论有关事项。

31. 主席表示教育局代表去年也曾视察区内设施及与议员会面，并表示会透过民政事务处向教育局提出相关邀请。

(D) 2019 年渣打马拉松－全城参与大奖

32. 苏丽珍议员报告指观塘区议会有 10 名议员及增选委员与 2019 年渣打马拉松，观塘区共有 5 182 名观塘区居民参与该活动，并获得「全城参与大奖」季军。

(E) 「全港运动会观塘队誓师授旗大会」

33. 简铭东议员呼吁议员参与于 3 月 3 日(星期日)假顺利体育馆举行的「全港运动会观塘区誓师大会」。

议项 IX－下次会议日期

34. 下次会议定于 2019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举行。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4 时 56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9 年 5 月 7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9 年 5 月